关于拟吸收王梅同志为中共预备党员的公示

在听取党员群众意见的基础上，经支部委员会审查，拟吸收王梅同志为中共预备党员，报总支审议并报请校党委预审。根据发展党员工作有关要求，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：

王梅同志，女，汉族，江苏南通人，大学本科，1977 年 11 月 21 日出生，现为基础教学部专任教师。

该同志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向党支部递交入党申请书，2025 年 4 月 2 日被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，2026 年 10 月被列为发展对象，2026 年 11 月参加发展对象短期集中培训。党支部指定伊志和刘威韵两名正式党员作为王梅同志的入党介绍人，入党介绍人、党支部定期对王梅同志的有关方面情况进行了考察。

该同志的现实表现：在培养教育期间，该同志能够严格要求自己，认真学习党的基本理论，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积极参加党组织举行活动，定期向党组织汇报思想，入党动机端正，能在学习、工作、生活中以共产党员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，发挥模范带头作用。

政审情况：经审查，该同志政治历史清楚，在重大政治斗争中，能旗帜鲜明、立场坚定，始终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，政治上比较成熟。在日常生活中，能够自觉遵纪守法，模范遵守社会公德。该同志的直系亲属及主要社会关系政治历史清楚，没有发现存在影响其加入党组织的问题。

根据其现实表现、政审情况，经支部委员会研究，总支审议通过，

拟在报经校党委预审同意后，召开支部党员大会，讨论和表决是否同意吸收王梅同志为中共预备党员事宜。

公示时间为2026年11月11日至2026年11月17日。公示期间，党员和群众可来电、来信、来访，反映其在理想信念、政治立场、思想作风、工作表现、群众观念、廉洁自律等方面的情况。反映问题应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。以个人名义反映问题的，要签署本人真实姓名。党支部对反映人和反映问题严格保密，对反映问题进行调查核实，弄清事实真相，并以适当方式向反映人反馈。

联系电话：15996660305

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总支第三党支部委员会

2026年11月10日